## 生命科学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通知

发布日期：2023年04月06日

**一、研招网调剂系统开放时间**

4月9日6：00-18：00

**二、调剂原则**

1.须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符合2023年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A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剂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各专业不得跨门类调剂（专业代码前2位须相同）。

4.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

5.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可按相关政策调剂到其他专业，报考其他专业（含医学学术学位）的考生不可调剂到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

6.对申请同一招生学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我校将按考生初试成绩等学业水平标准综合考量，择优调剂。

7.调剂复试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为120%-200%。

[三、调剂人数及具体要求（点击查看）](https://yanjiusheng.bucm.edu.cn/docs/20230406192122127253.pdf)

**四、调剂程序**

根据补充意见要求，调剂工作由我校研招办归口管理并统一办理相关手续。调剂程序如下：

1. 申请调剂的考生均须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调剂系统，进行调剂申请。

2.请考生按照我校规定时间报名，并务必在研招网调剂申请备注中按学院调剂要求注明各项条件（如四六级成绩、参与课题、获奖等），另请考生务必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将所有证明材料发至学院邮箱（见各学院调剂通知）审核备查。如考生未填写备注或未发送证明材料，将视为考生无此类条件。

 3.学校将审核调剂生源信息，根据调剂原则及各专业的调剂要求，遴选并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

4.学校在调剂系统发布审核及复试通知信息，考生在收到学校发出审核信息或复试通知后，在学校指定的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进行确认（逾期视为放弃），并参加复试。

5.进入调剂复试考生的资格审查、复试形式及录取，详见《北京中医药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生命科学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通知》中的相关规定。

**五、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联系人 | **咨询电话** | **联系邮箱** |
| 钟老师 | 53912159 | bucmskyzs@163.com |

**六、其他事项**

请考生务必及时确认是否接受调剂复试，及时注意来电及注册钉钉，并保证考生服务系统中的手机号和钉钉绑定的手机号码一致，关注入群邀请及群内通知。